

世界奇幻文学名作

魔法师霍尔系列之二

飞天魔毯

英国「黛安娜·温尼·琼斯」著

童趣出版有限公司编译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

魔法师霍尔系列之一

飞天魔毯

[英国] 黛安娜·温尼·琼斯 著

马丁 译

童趣出版有限公司编译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飞天魔毯 / (英) 琼斯 (Jones, D. W.) 著; 马丁译.

— 北京: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05.06

书名原文: Castle in the Air

ISBN 7-115-12525-2

I. 飞… II. ①琼… ②马… III. 小说—英国—现代

IV. I516.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4335 号

CASTLE IN THE AIR by Diana Wynne Jones

Text copyright © Diana Wynne Jones 1986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Laura Cecil Literary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3 by People's Post & Telecom Press
in conjunction with Children's Fun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简体字版授予童趣出版有限公司, 由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 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出版物之任何部分进行使用

登记号 图字: 01-2003-8373 号

书 名: 飞天魔毯

作 者: [英国] 黛安娜·温尼·琼斯

译 者: 马 丁

封面绘图: 陈兴兴

装帧设计: 杜 平

责任编辑: 陈静宇

出版发行: 童趣出版有限公司编译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100009

印 刷: 北京美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x 1194 1/32

印 张: 8.375

字 数: 184 千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书 号: ISBN 7-115-12525-2/G·1168

定 价: 19.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阿卜杜拉买了一张地毯.....	5
第二章	阿卜杜拉被当成了姑娘.....	19
第三章	晚香知道了几个重要的情况.....	29
第四章	结婚和预言.....	41
第五章	晚香的父亲想让阿卜杜拉高人一等.....	55
第六章	阿卜杜拉从煎锅飞到了火堆里.....	67
第七章	精灵出场.....	79
第八章	阿卜杜拉的美梦继续成真.....	89
第九章	阿卜杜拉遇到了一个老兵.....	99
第十章	暴力和流血事件.....	109
第十一章	因为一只野兽的缘故阿卜杜拉浪费了一个愿望.....	121
第十二章	执法者追上了阿卜杜拉和老兵.....	133
第十三章	阿卜杜拉向命运挑战.....	145
第十四章	魔毯再次出场.....	155
第十五章	旅行者们到了金伯里.....	167
第十六章	午夜和小毛球身上发生了奇怪的事情.....	181
第十七章	阿卜杜拉终于到了那座城堡.....	195
第十八章	全是公主.....	209
第十九章	一个老兵、一个厨子和一个卖地毯的都报出了 他们的价码.....	221
第二十章	巨灵的命门被找到了又被藏了起来.....	237
第二十一章	城堡回到地上.....	251

· 第一章 ·

阿卜杜拉买了一张地毯





离英格里南部很远的地方，在拉史浦特苏丹国境内的赞兹布城里，住着一个名叫阿卜杜拉的年轻地毯商。和大多数商人一样，他不是很有钱。做父亲的对她颇为失望，所以，在去世的时候，给阿卜杜拉留下的遗产只够他在市集的西北角买一间小小的铺面，并再进一批货。老人剩下的那些钱以及在市集中心地段的一家卖地毯的大商铺，全都给了他大老婆的那帮亲戚们。

从来也没有谁对阿卜杜拉说起过为什么父亲对他这么失望——这似乎和阿卜杜拉出生时的一个预言有关。但阿卜杜拉并不想去管那么多，相反，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围绕着这个问题做了许多白日梦。在那些白日梦里，他成了一位伟大的亲王丢失已久的儿子，当然，这意味着他父亲实际上并不是他的亲生父亲。这故事绝对是空中楼阁似的幻想，阿卜杜拉自己也很清楚。每个人都说他长得很像父亲，当他照镜子的时候，出现在镜子中的无疑是一个英俊青年，脸庞瘦瘦的，好像一只雄鹰。当然，父亲有一撇浓密的小胡子，而阿卜杜拉的上嘴唇上拢共只有区区六根胡须，他盼着胡子能很快变得浓密起来。

不幸的是，人们也都说他继承了母亲的性格。他母亲是父亲的第二个老婆，她是个美丽而胆怯的女人，没有什么人喜欢她。不过阿卜杜拉也没觉得这有什么要紧。对于一个地毯商来说，胆识并没有什么用武之地，总的来说，他很满足目前的生活。他买的那间铺子虽说不大，市口却很好。它离西区不远，西区里有许多门外带美丽花园的大房子，里面住的都是有钱人。更妙的是，当织地毯的工人从北部的沙漠地区来到赞兹布城赶集的时候，这里是他们经过的第一个地方。有钱人和地毯织工

通常都会去市集中心大一些的商铺。但令人惊讶的是，当某个年轻的地毯商冲出来拦下他们，极为礼貌地向他们提出优惠条件时，他们中的大多数还都是很愿意在那个铺子面前停留片刻的。

这样，阿卜杜拉经常能在其他人看到货物之前买到质量最上乘的地毯，然后再卖上个好价钱。在买卖的空闲时间里，他就可以坐在铺子里继续做他的白日梦，这种生活再适合他不过了。事实上，他目前惟一的烦恼都来源于父亲大老婆家的那帮亲戚，他们每个月都得造访一次，目的只是为了数落他的不是。

这天又是阿卜杜拉的倒霉日了。“可你还是一点钱都没存下！”阿卜杜拉父亲的大老婆的兄弟的儿子这样说。他的名字叫哈吉姆（阿卜杜拉十分讨厌他）。

阿卜杜拉解释说，每当他赚了一点钱，总习惯用那些钱去买一张更好更精美的地毯，虽然说他所有的钱都这样投资在货物里了，没有攒下几个子儿，可货物的品质却越来越精良——反正他也不愁吃穿。还有，他告诉父亲的姻亲们，自己并不需要更多的钱，因为他还是个单身汉呢。

“那么，你就应该去娶个老婆！”阿卜杜拉父亲的大老婆的姐姐喊道。她的名字叫法蒂玛（阿卜杜拉更讨厌她）。“我过去就提过，现在还要再说一遍——你这种年纪的年轻人最起码也该娶两个老婆了。”仅仅这样说还不够，法蒂玛接着宣布，这次她准备去为阿卜杜拉张罗几个老婆。这一提议让可怜的年轻人浑身打颤。

“还有，你的货物越值钱，你就越容易遭人抢劫。你的铺子如果起



火的话，你的损失就会越大——你难道就没有想到过这些？”阿卜杜拉父亲的大老婆的舅舅的儿子唠叨着说。他叫阿瑟夫（阿卜杜拉恨他恨得比前两个加起来还要多）。

他向阿瑟夫保证说他总是睡在铺子里，而且总是特别小心火烛。听了这话，他父亲大老婆的三位亲戚都摇了摇头，嘟嘟囔囔地走了。通常这说明，在一个月内他的耳根可以清静了。阿卜杜拉松了口气，又继续做他的白日梦去了。

这个白日梦如今已经很具体化了。在那个梦里，阿卜杜拉是一位伟大的亲王的儿子，亲王住在东边很远的地方，他国家的名字在赞兹布城没有人听说过。但是在阿卜杜拉两岁的时候，一个名叫卡布尔·阿克巴的强盗绑架了他。这位恶贯满盈的卡布尔·阿克巴长着鹰钩鼻，一个鼻孔上穿着一只金环，举着一把银柄手枪威胁阿卜杜拉，他的头巾上还镶着块血红的宝石，这似乎更让他具备了超乎常人的邪恶力量。阿卜杜拉被吓坏了，他逃进了沙漠，在那里被那个他后来称之为父亲的商人收养了。当然，这白日梦里从未涉及他父亲一辈子都没进过沙漠这一事实：实际上他父亲过去经常说，任何跨出赞兹布城墙外的人都是疯子。话虽如此，阿卜杜拉仍能幻想出在那个好心的地毯商找到他之前每一段噩梦般的旅程，年幼的自己又饿又渴，脚又疼。同样的，他也能够幻想出自己遭遇绑架之前所生活的那座宫殿的各种细节，包括亲王议事的那间大厅里有许多高大的立柱，地上铺着绿色的花岗岩，宫殿里有后宫，有厨房，每个地方都是那么富丽堂皇。宫殿还有七个圆形的屋顶，上面都铺着金箔。

可是最近，这个白日梦的焦点开始集中在了他出生时就订好婚约的那位公主身上。她的出身和阿卜杜拉一样高贵，阿卜杜拉没有见过她，却知道她出落得美丽非凡。公主脸庞精致，黑色的眼睛又大又朦胧，她居住的宫殿同阿卜杜拉住的一样富丽堂皇。要想进入那座宫殿，你得走过一条两旁排满天使雕像的大道，再穿过七个铺着大理石的庭院。每个庭院的中央都有一座喷泉，每座喷泉都比上一个更为华美——第一座由橄榄石打造而成，最后一座则是由镶嵌着绿宝石的白金建造的。

但在这一天，阿卜杜拉发现他对这一安排并不是很满意，每当父亲大老婆的亲戚们来造访过后，他总是会有这样的感觉。他突然想到，一座好宫殿还应当有华丽的花园。阿卜杜拉非常喜欢花园，虽然他对此知之甚少，仅有的经验还是从赞兹布城的公园里得到的，而且那里的草坪被人践踏得有点凌乱，花也很少。当他有钱能请得起独眼龙吉木尔替自己照看铺子的时候，他就会去公园打发自己的午餐时间。吉木尔在他隔壁开了个油炸食品摊，给他一两个硬币，他就会把自己的狗拴在阿卜杜拉铺子的门口。阿卜杜拉心里很清楚，他没什么资格凭空想出个像样的花园来，但是想什么都比想法蒂玛为她选的那两个老婆好，于是，他开始让自己沉浸在幻想中，幻想自己已身处那位公主的花园里了，美丽的花园里有着摇曳的枝叶和香气扑鼻的小径……

哦，不——阿卜杜拉的幻想正要由此继续，就被一个又高又脏，胳膊底下夹着一卷脏兮兮地毯的男人打断了。

“富家少爷啊，你收购地毯吗？”陌生人微微鞠了一个躬问道。

在赞兹布城，如果有人想要卖地毯的话，买卖双方的言词总是非常



正式和花哨，这个男人的言语却是如此粗鲁，实在令人吃惊。无论如何阿卜杜拉有点恼火，现实生活的介入打碎了他关于花园的美梦。于是他也简慢地回答道：“是的。哦，沙漠之王啊，你愿意和我这个卑微的商人做交易吗？”

“哦，一堆垫子的主人啊！不是交易——是卖。”陌生人纠正他说。

垫子！阿卜杜拉想道，这简直是个侮辱！阿卜杜拉铺面门口挂着的那块地毯真是少有的花团锦簇，它来自英格里——赞兹布城里的人习惯把那地方叫做奥钦斯坦——并且店里至少还有两块上品，一块来自印西科，一块来自法克坦。如果拿它们去装饰苏丹王宫里小一点的房间，就连苏丹本人都不会嫌弃。当然，这话阿卜杜拉是不能说的，赞兹布城的礼节不允许自卖自夸。于是他冷冷地、静静地鞠了一个躬。

“哦，流浪者中的明珠啊，或许您能在我这低贱而肮脏的铺子里找到您所需要的东西。”他一面说，一面用挑剔的眼光打量着陌生人那肮脏的沙漠旅行用的长袍，他那鼻子上生了锈的饰钉和他那破旧的包头布。

“伟大的地毯商啊，这儿岂止是肮脏啊。”陌生人附和道，把手里那脏兮兮的地毯的一端朝正在一团团鱼腥味浓重的青烟中炸鱿鱼的吉木尔挥了挥，“您那邻居所从事的高贵的活动难道不会让您的货物沾染上气味？章鱼的气味可很是持久呢。”

阿卜杜拉心里窝火透了，他下意识地搓着双手，以掩饰心中的怒火。像这样的问题是不应该被提及的。再说了，加上点鱿鱼的气味保不准还能那陌生人要卖的东西加加点呢，他一面上下打量着陌生人胳膊

底下夹着的那条颜色灰暗的破烂毯子，一面这样想着。

“哦，智慧的王子啊，你那卑微的仆人总是记得在他的店里焚烧大量的香料的。”他说，“王子您那伟大而敏感的鼻子应该允许您给这位下贱的商人展示一下您带来的货品吧？”

“哦，鲑鱼群中的白莲花啊，它当然允许。”陌生人回敬道，“不然我到这儿来干吗？”

阿卜杜拉极不情愿地拉开了门帘儿，将那人请进了他的铺子。他点亮了悬挂在屋中央的立柱上的油灯。然而，他抽了抽鼻子，决定不为这个人浪费什么香料，屋子里昨天的余香犹在。“你有什么好东西能让我一饱眼福呢？”他狐疑地问道。

“喏，在这里，买便宜货的主顾。”那个人说。他利索地把手一伸，地毯便平整地在地板上摊开了。

这一手阿卜杜拉也会，一个卖地毯的总是熟悉这些手法的，他并不为之所动。他毕恭毕敬地笼着双手，打量着地上的货品。那地毯不大。它被摊开之后看起来比他预想中的还要肮脏。如果不是磨损得太厉害的话，那图案倒是很罕见。现在剩下的部分污秽不堪，边都磨毛了。

“天呐，我这可怜的小贩只能为这块美丽非凡的毯子付上三个铜币。”他开口道，“我那干瘪的钱袋里只有这么多。哦，拥有众多骆驼的首领啊，日子不好过呢。这个价钱怎么样？”

“我要五百。”陌生人说。

“什么？”阿卜杜拉说。

“而且要金币。”陌生人加了一句。



“沙漠强盗的首领啊，您不是在开玩笑吧？”阿卜杜拉说，“要么您是觉得我这小小的铺子里除了有炸鱿鱼的香气外一无是处，想换一个更有钱的主顾瞧瞧？”

“并不是一定要换。”陌生人说，“喏，与鲑鱼为邻的人啊，你如果不感兴趣我马上就走——当然，这可是条魔毯。”

这种故事阿卜杜拉过去听说过。他依然笼着双手，鞠了一躬。“地毯里是藏着不少妙处。”他附和道，“来自沙漠的诗人啊，您这条好在哪里呢？它会站在帐篷门口迎接主人回家？它能造福全家？要么……”他一边说，一边用脚趾头踢了踢那地毯残破的边缘，“要么这条地毯永远用不坏？”

“它会飞。”陌生人说，“哦，最最没有头脑的人啊，主人要它去哪儿它就会去哪儿。”

阿卜杜拉抬眼看了看陌生人那张严肃的脸，沙漠的风霜在那脸颊上刻下了很深的纹路。当他冷笑的时候，那些皱纹便显得更深了。阿卜杜拉发现他一点也不喜欢这个人，他就像他父亲的大老婆的舅舅的儿子一样讨厌。“您得说服我这个不信邪的人才行。”他开口说，“哦，撒谎大王啊，如果这地毯能走的话，那么价格好商量。”

“愿意效劳。”这个身材高大的男人一面说一面踏上了地毯。

这时，隔壁油炸食品铺子传来了骚乱的声音。这种事经常发生，或许是街头的那些顽童又来偷鱿鱼了。至少，吉木尔的狗开始狂吠起来。许多人在大声呼喝着，中间也夹杂着吉木尔的声音，可这两种声音似乎都淹没在煎锅的叮当作响和热油的啦啦声中了。

欺骗是赞兹布人生活的组成部分。阿卜杜拉没有因此而分神，他依然时刻注意着那陌生人和他的地毯。也许是这家伙出钱让吉木尔这时来分自己的心的也说不定。这家伙老是提吉木尔的事，就好像这个名字一直在他脑海中一样。阿卜杜拉死死地盯着那个男人高大的身影，尤其不放过他那双踩在地毯上的脏脚。但他眼睛的余光却落在了那男人的脸上。他看见他的嘴唇动了动。虽然隔壁吵个不停，他那灵敏的耳朵甚至还听到了他说了句：“向上两尺。”地毯平稳地从地板上升起，然后在阿卜杜拉膝盖的高度停了下来。如此一来，当陌生人那褴褛的头巾差一点就要碰到他的天花板上时，他看得更仔细了。阿卜杜拉想看看下面有没有什么杆子支撑着地毯。他又检查了一下上面有没有钢丝巧妙地挂在天花板上。他拿起了油灯，倾斜着四下里照来照去，地毯的上方和下方都洒满了灯光。

阿卜杜拉正忙着检验，陌生人则交叉着双臂站在那里，脸上挂着一丝冷笑。“看见了吧？”他问道，“最最疑神疑鬼的人现在该相信了吧？我是站在半空中的吧？不是吗？”事实上他不得不提高了嗓门说话，因为隔壁还是吵得要命。

阿卜杜拉不得不承认那地毯的确没依靠任何工具的支撑飘在半空中。“就快相信了。”他大声回答说，“下面该你下来了，让我骑上去试试。”

那男人皱了皱眉头。“为什么？哦，疑虑重重的蛟龙啊，你亲眼看见了还不够吗？”

“或许它只听你一个人使唤也说不定。”阿卜杜拉大声说，“有些狗就是这样的。”吉木尔的狗还在外面咆哮，阿卜杜拉有这种想法是很自



然的。吉木尔的狗除了主人之外，谁碰它它就咬谁。

陌生人叹了一口气。“下去。”他说，于是那地毯慢慢地降落到地板上。陌生人跨了下来，朝阿卜杜拉鞠了个躬，请他上去。“哦，精明的酋长啊，任你检验。”

阿卜杜拉颇为兴奋地踏上了地毯。“上升两尺。”他命令它说。与其说他是在说，倒不如说他是在喊。听起来吉木尔那边连巡逻队的警官也来了。他们在听取情况汇报，中间夹杂着兵器的撞击声和吵闹的人声。

但是那地毯服从了阿卜杜拉的指挥，它稳稳地向上升了两尺，阿卜杜拉差一点跌倒。他赶忙坐下。这毯子坐上去还是蛮舒服的，那感觉像坐在一张结实的吊床上一样。“我这个可怜的笨蛋开始真的相信了。”他对陌生人说，“哦，慷慨大方的典范啊，您刚才开的价钱是？是两百个银币吧？”

“是五百金币。”陌生人回答说，“叫那地毯降下来。我们好好谈一谈这个问题。”

“下来，落在地板上。”阿卜杜拉对地毯说。地毯遵命照办了。这样一来，阿卜杜拉心头仅存的疑虑也打消了，否则他总是怀疑那陌生人在他刚踏上地毯的时候另外说了些什么，而他却因为隔壁太吵没听见。他一跳跳了下来，一场讨价还价便开始了。

“我的钱袋里只有一百五十枚金币。”他解释说，“这还是我把它翻了个底朝天才找出来的，我连边角缝都没放过。”

“那你可得把你另一只钱袋也掏出来了，或者还需要翻翻你的床垫下面还有没有钱。”陌生人回答说，“我再慷慨你也得出四百九十五枚金

币。要不是因为我急着等钱用，我才不会卖呢。”

“我从我左脚的鞋跟里还能再摸出四十五枚金币来。”阿卜杜拉答道，“那是我应急的时候用的，可怜我吧，就这么多了。”

“再摸摸你的右鞋跟吧。”陌生人说，“四百五。”

讨价还价一直在继续着。一个小时之后，陌生人揣着两百一十枚金币离开了铺子，满心欢喜的阿卜杜拉则拥有了一张真正的魔毯——虽然说破旧了点。他依然有点狐疑。他不敢相信居然有人会以低于四百金币的价格出手一张真正的飞毯——虽然说一个沙漠里的流浪汉谈不上有什么需要，虽然说那毯子几乎是残破不堪的。但它太有用了——它可比骆驼好，因为你不需要喂它——更何况一匹好骆驼还值四百五十枚金币呐。

这里面肯定有诈。阿卜杜拉听说过一种鬼把戏，一般来说用骆驼啊用狗啊都能行得通：一个人会过来向某个轻信农夫或是猎人以极低的价格兜售一只品质极为上乘的动物，说一些再不卖它他就快饿死了之类的话。欣喜若狂的农夫（或猎人）会把它关在马厩里（或者把狗关在狗棚里）过夜。第二天早晨这马（或狗）就溜了，它们训练有素，知道如何从马笼头（或是狗项圈）中逃脱开去，趁晚上回到主人的身边。阿卜杜拉觉得那么听话的一条地毯经过训练也能学会这一套。因此，在他离开铺子之前，他很小心地把魔毯裹在了一根支撑屋顶的立柱上，用一整卷麻绳左一圈右一圈把它牢牢地绑在那里，最后又把绳头拴在了墙根的一根铁桩上。

“我想你这下可不太容易逃走了。”他对它说，然后他出了门，想看



看食品铺子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食品铺现在安静了下来，而且收拾过了。吉木尔坐在柜台上，伤心地搂着他的狗。

“怎么啦？”阿卜杜拉问道。

“几个小蠢贼把我的鱿鱼全打翻了。”吉木尔说，“我一整天的货全翻在了泥地里，泡汤了，完了。”

阿卜杜拉还在为他买到了便宜货而得意非凡，因此他掏了两个银币给吉木尔，让他再去买些鱿鱼回来。吉木尔感激涕零，拥抱了阿卜杜拉。他的狗不仅没有咬阿卜杜拉，反而舔了舔他的手。阿卜杜拉笑了。生活是如此美好。有狗帮他看铺子，他则吹着口哨离开了，寻思着上哪儿去吃顿美味的晚餐。

当晚霞染红了赞兹布城里圆屋顶和尖塔上方的天空时，阿卜杜拉回来了，嘴里依然吹着口哨，满脑子好计划，准备把地毯卖给苏丹，卖个大价钱。他看见地毯还在原来的地方。他一国洗漱，一边在盘算是不是去找大长老会更好一些，建议他买张地毯送给苏丹做礼物。这样的话，他的价钱可以开得更高一些。一想到这张地毯能值多少钱，他又开始担心经过训练的马匹能逃脱马笼头那样的问题了。他一边换睡衣，一边幻想着地毯如何扭动着身体挣脱出来。这地毯又破又软。而且很可能经过了良好的训练。它从麻绳下面滑脱出来的可能性太大了。就算它逃不走，一想到这些，他知道他今晚是睡不成了。

最后，他小心地割断了麻绳，然后把地毯平铺在他最值钱的那堆毯子顶上，他向来是把那堆毯子当床睡的。接着，他戴上了他的睡帽——